

证券代码：838573

证券简称：巨龙通信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因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将被强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强制停牌情况概述

##### （一）强制停牌事项类别

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 （二）强制停牌具体事由

公司原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受长春市新冠疫情影响及长春市新冠疫情管控工作安排，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起实施临时性有序停工停产，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仍未复工复产。公司员工以居家办公的形式继续应对重大及应急项目，但公司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无法前往公司收集提供审计机构所需资料，同时审计机构也无法如期发出收集询证函等底稿核查资料，因此公司无法按期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

## 二、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

本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起停牌。

## 三、后续安排

目前疫情的不利影响尚未消除，当前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工作尚未完成。长春市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零时起，逐步解除全市社会管控，公司已向所属辖区递交了复工复产备案申请，待备案通过，公司复工复产后，我们将督促各方加快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工作，预计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前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

若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含）仍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